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渝经信中小〔2020〕5号

---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推荐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服务产品和 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经济信息委（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济区经信部门，有关单位、企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赋能中小企业，助力中小企业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可持续发展，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了《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工信厅企业〔2020〕10号，以下简称“专项行动方案”）。

为推动落实专项行动方案，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正在征集一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典型案例、服务产品或对接活动，并将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请各区县经济信息委（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有关单位、有关企业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推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面向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需求的服务产品。服务产品包括软件产品、数字化设备、智能装备、智能机器人、服务、解决方案、小程序、工业 APP、工具包等。服务产品要求精准满足中小企业的需求，部署简单、使用便捷、成本低廉、运维方便。

二、推荐一批典型案例（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远程办公、财务管理、供应链管理、业务远程协同等经营管理类；（2）在线协同设计、程序开发、建模仿真等研发设计类；（3）智能制造系统及解决方案、远程监测调度系统、协同制造平台等生产制造类；（4）精准营销、市场拓展等市场营销类；（5）供应链对接、业务流程线上化、数字基础设施保障等要素保障类；（6）共享制造、服务型制造、制造能力交易等创新发展类。请参照“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典型案例（解决方案）模板”（附件 1）。

三、请各区县经济信息委（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有关单位积极开展技术培训、技术推广、服务优惠等线上线下对接活

动，力求取得实效。

四、服务产品和典型案例可由各区县经济信息委（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推荐，也可由有关企业自荐。“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服务产品或对接活动推荐汇总表”（附件2）的电子版（PDF格式，加盖公章），典型案例电子版（Word或Wps格式）可于4月10前通过 [chenqian@jjxxw.cq.gov.cn](mailto:chenqian@jjxxw.cq.gov.cn) 报送市经济信息委中小企业处，也可于4月15日前直接发送至 [szhfn2020@163.com](mailto:szhfn2020@163.com)。

联系人：陈谦，电话：63895477

- 附件：1.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典型案例（解决方案）模板  
2.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服务产品或对接活动推荐汇总表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0年3月30日

## 附件 1

# 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典型案例 (解决方案)模板

每个典型案例(解决方案)不超过 3500 字,插图不超过 2 个,插图宽和高均不超过 1000 像素。

**一、案例简介。**案例名称、案例描述(100 字以内)、案例类别。

**二、案例背景。**案例(解决方案)的实施背景,突出瞄准的中小企业需求和痛点、堵点问题。(400 字以内)

**三、案例介绍。**对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总体介绍,包括服务机构简介,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应用类别、应用场景等。(1500 字以内)

**四、典型经验提炼。**提炼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赋能中小企业的典型经验和具体做法。(1500 字以内)

(一)具体措施和成效。围绕数字化赋能中小企业亮点,深入剖析案例,描述针对性的经验做法以及中小企业应用该产品和解决方案取得的成效。

(二)借鉴意义。瞄准中小企业转型发展的共性和关键需求,提炼案例可复制推广的点位。

## 附件 2

# 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服务产品或对接活动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_\_\_\_\_

类别	产品或活动名称	服务商名称	主要功能与特色 (不超过 50 字)	服务对象	推荐理由 (推广应用情况、服务企业数量、举办公益活动 场次、服务人次、市场优惠等, 不超过 100 字)	咨询电话 (可对外发布方 便对接)
服务 产品	(可自行增加)					
对接 活动	(可自行增加)					

注：1.“推荐单位”指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相关行业协会、有关单位、自荐单位。

2.服务产品包括软件产品、数字化设备、智能装备、智能机器人、服务、解决方案、小程序、工业 APP、工具包等。

3.对接活动包括线上线下活动，要求参与主体为中小企业，具有技术培训、技术推广、服务优惠等实质内容，务求取得实效，切忌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

4.“服务对象”指中小、小微企业（聚焦行业或领域）。

5.请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将电子版（Pdf 格式，加盖公章）发送至：[szhfn2020@163.com](mailto:szhfn2020@163.com)。

6.我们将通过网上专栏公布有关信息，动态调整。将依据报送材料情况、服务成效、企业满意度等进行评价（评价标准另外发布），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数字化可信服务商、优秀数字化产品与服务、数字化赋能标杆中小企业名单，请认真组织推荐。

7.自第二季度起，请于每季度结束 15 个工作日内，将电子版（Pdf 格式，加盖公章）发送至：[szhfn2020@163.com](mailto:szhfn2020@163.com)。

